

2023/24

年度報告

滔搏
TOPSPORTS

TOPSPORTS
TOPSPORTS

TOPSP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0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會報告	2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30
企業管治報告	35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表	53
綜合全面收益表	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9
財務概要	11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梁錦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授權代表

梁錦坤先生
翁婉菁女士

審核委員會

林耀堅先生(主席)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

華彬先生(主席)
于武先生
林耀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偉德先生(主席)
于武先生
林耀堅先生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資深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葵涌葵榮路30-34號
The Edge
6樓M1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徐匯區
柳州路928號
百麗國際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6110

網址

www.topsports.com.cn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希慎廣場37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8,933.2	27,073.2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2,080.8	11,284.2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786.5	2,430.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213.0	1,836.6
毛利率	%	41.8	41.7
經營利潤率	%	9.6	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6	6.8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35.69	29.62
每股股息			
－中期(已付)	人民幣分	16.00	13.00
－末期(建議)	人民幣分	5.00	5.00
－特別(建議)	人民幣分	15.00	15.00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5.1	14.6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5.0	22.2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36.1	149.5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3.2	2.3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過去的一年，在起伏的外部零售環境、挑戰的全球宏觀經濟、以及中國經濟的新常態背景下，「應對變化」及「追求確定性」仍是集團業務經營與發展的關鍵聚焦。「變化」主要存在於整體零售行業所面臨的環境更迭，而「確定性」則是我們自身發展所長期追尋的核心方向。年內，我們堅守初心，以市場規模和領先效率為優勢，保持在場，為長期佈局打下基礎；同時，我們以用戶為核心，拓寬場景，延展賽道，持續進場。財年內，我們深耕賽道，把握行業增長機遇，成功交出了收入與利潤雙增長的高質量業績答卷，也是我們長期實力的有力體現。

更理性、更多元、更細分

在過去的財年中，就中國運動用品行業而言，我們觀察到，消費心態更趨理性、消費需求及場景更為多元、品類喜好更加細分等市場共性。首先，消費者消費行為更加審慎，著重於購買帶來的價值體驗感。整體消費分層趨勢顯著，高端及大眾市場的成長性普遍更具優勢，帶動需求呈現多元化發展。在此基礎上，Z世代和新中產成為運動消費的主力軍，而他們對品質生活、以及個性化和專業體驗的追求，滲透在其消費者旅程的多場景切換與融合中。其次，社會大眾對運動的參與心態呈現出「嚮往專業、擁抱日常」的特徵。在運動時追求專業科技屬性上的更勝一籌，在日常中將運動元素潛移默化地融入生活方式，成為普遍風尚。在此背景下，垂類運動賽道在其專業屬性更強、且可靈活融入多樣化生活場景的特性下快速崛起，與之相關的新場景及新品類也在不斷湧現。

堅持確定性，保持在場，持續進場

在多變的市場環境和消費者行為迭代的雙重作用下，傳統的零售模式正在經受著考驗與挑戰。而我們前瞻性打造的，以消費者為中心，規模化、全域化、多品牌、多品類的高效零售運營平台，正是我們適應於當下環境的核心優勢所在，是我們「保持在場」的護城河，也是我們具備「持續進場」能力的關鍵要素。

主席報告書

年內，面對廣大的消費者和上下游合作夥伴，我們進行了成立以來的首次品牌煥新，啟用全新的品牌視覺標識。新形象凸顯年輕個性和吸引力，基於「創造運動好生活」的品牌價值主張，以及「天生敢搏」的品牌精神內核，形成情緒共鳴，激發運動熱情。

在品牌合作層面，我們進一步拓寬矩陣，啟用多樣化的模式佈局細分運動賽道，與多個行業領先運動品牌夥伴展開全域化合作。其中，包括開啟與「HOKA ONE ONE」和「凱樂石」的品牌合作。截至財年末，我們為超過7,000萬滔搏用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已全面覆蓋綜合運動、專業運動、休閒運動等主要類別。

在場域方面，線下直營門店網絡在疫情後逐步趨於穩定，我們在線上場景的拓展方面仍然持續探索延展與用戶對話和互動的邊界。我們不斷對零售空間進行重新定義和打造，以重構消費者對線下的認知。消費場景從傳統實體門店，延展為「實體門店+社群+門店直播+特色IP」等線上線下結合的全域經營。年內，伴隨著電商行業從平台電商至內容電商的遷徙，我們也前瞻性地加碼在直播領域的佈局。截至財年末，全國店播帳號數量破百，更有多個帳號在抖音戶外運動領域躋身TOP 10。

超過7,000萬的用戶規模是我們的成長核心，而線上線下一體化的全域零售經營，則時刻幫助我們掌握著屬於自己的關鍵流量密碼。同時，跨品類的產品和服務的多元覆蓋是不可或缺的關鍵要素。三者的相輔相成，構建了我們保持在場的基礎，而我們也通過自身效率能力的持續鞏固，不斷反哺於未來「持續進場」的核心能力與穩健信心。

高質量業績增長印證長期實力

在本財年中，儘管我們面臨著上述各項變化與挑戰，但公司憑借堅定的戰略執行和團隊的努力，成功實現了收入和盈利的雙增長。整體零售平台的效率更得以進一步夯實，持續強韌著我們企業業務基礎的護城河。

財年內，收入同比提升6.9%至人民幣28,933.2百萬元。高效的存貨管理、審慎的折扣管理，以及整體效率的提升，驅動淨利潤增速顯著快於收入增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同比上升20.5%至人民幣2,213.0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同比提升0.8個百分點至7.6%。

財年內，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29.0百萬元，金額為本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1.4倍；基於此，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00分，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6.00分，派息率為100.9%。在未來，我們將始終堅守高質量發展之路，為股東提供更為可靠和可持續的回報，不斷實現股東價值的增長與提升。

察勢者智，馭勢者贏。展望未來，我們對中國運動鞋服行業的需求潛力仍具信心，砥礪前行，銳意創新，以順勢而為的智慧、應勢而變的靈活，致力於為消費者創造積極、健康、快樂的運動生活體驗，為投資者提供更加穩健的投資回報，更為社會的發展肩負起更多的責任與擔當。我們堅信，在我們團隊的共同努力下，我們定能抓住機遇，書寫更加精彩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篇章。

于武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4年5月22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起伏的消費復甦下機遇與挑戰並存

回顧過去的財年，全球經濟在國際局勢複雜多變、高通脹等影響下呈現弱復甦態勢。這一情況也給我國整體宏觀經濟和消費者信心的復甦帶來挑戰。整體而言，在中國政府的高效政策推動下，中國經濟整體呈現回升向好的溫和復甦，體育產業仍然持續具備良好的增長韌性及潛力。但與此同時，消費復甦的節奏和需求的更迭更為波動，對消費零售企業的經營形成一定的挑戰。

從數據來看，2023年中國GDP同比增長5.2%，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7.2%。隨著線下消費場景的重啟，繼持續多年的體育政策支持外，政府部門推出更多戶外運動產業的支持政策。2023年11月，國家發展改革委會同國家體育總局等部門發佈了《促進戶外運動設施建設與服務提升行動方案(2023-2025年)》，提出2025年推動戶外運動產業總規模達到人民幣3萬億元。

運動賽道的需求在健康意識提升、專業興趣持續沉澱，以及國家政策支持的多因素驅動下仍保持著穩健的趨勢。同時，需求場景的快速迭代，消費者行為在心態更趨理性、需求結構更加分層的影響下，可提前預判的難度加大。環境的變化，在帶來機遇的同時，也對運動賽道內各企業如何精準把握機會，順勢而為，提出挑戰。

清晰的戰略與執行助力全域高質量增長

在上述的宏觀環境下，企業持續保持準確且清晰的戰略，通過完整且深入的執行，達至既定目標，尤為重要。同時，我們深知在消費節奏和需求更迭更為起伏的情況下，在自身業務生態中保持擴大供給和深挖需求的能力，同時兼顧供需平衡，在鞏固企業護城河的過程中，同樣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回顧上一財年，我們不斷豐富包括綜合運動，專業運動，休閒運動等類別在內的品牌合作矩陣，以前瞻性的眼光和多樣化的合作模式，拓展佈局。我們與國際高性能鞋服品牌「HOKA ONE ONE」建立零售運營合作，為跑步愛好者提供更多產品選擇和優質服務。此外，我們也與全球高海拔登山領導品牌「凱樂石(KAILAS)」攜手合作，共同傳播專業戶外的樂趣。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品質貨品、專業服務及美好體驗，根據不同運動圈層人群，為不同消費人群提供更加多元和豐富的產品和品類。財年內，我們進行了成立以來的首次品牌煥新，啟用以滔搏英文名首字母「T」為LOGO核心設計元素的全新品牌視覺標識。新形象凸顯年輕個性和吸引力，基於「創造運動好生活」的品牌價值主張，以及「天生敢搏」的品牌精神內核，形成情緒共鳴，激發運動熱情。

多元的品牌、業態和模式矩陣，必然需要更加複雜且精準，可適配於不同品牌和品類特色的零售運營能力支持。這種能力畫像需要同時具備，既可差異化支持又可集中化協同的複合型特色。例如，在渠道佈局、貨品管理、用戶人群、營銷推廣方面，需要專屬且精準的匹配，但在全域運營的延展、和數智化能力提效和組織迭代支持等方面，卻需要更加深入的協同增效能力。

在波動的宏觀環境和消費市場下，我們敏捷應變，持續聚焦全域零售、用戶和創新業態及服務，同時不斷精進平台效率。在清晰的戰略與團隊執行下，成功交出了收入與利潤高質量雙增長的業績答卷。基於穩健的經營和強勁的現金創收能力，再一次為股東提供優質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財年內，伴隨著宏觀市場環境的恢復，以及自身高效經營優勢，集團重拾零售驅動、全域驅動、多品牌驅動的高質量增長軌道，收入同比增長6.9%至人民幣28,933.2百萬元。其中：

- 在需求回暖、場景重啟等基礎上，零售業務收入重回增長，同比增長8.9%至人民幣24,702.7百萬元；
- 通過多品牌組合佈局，持續把握綜合、專業和休閒運動等市場的復甦。主力品牌與其他品牌的收入均錄得同比增長。其中，主力品牌收入同比增長6.5%，其他品牌收入同比增長10.5%；
- 集團在整體復甦中實現全域消費場景的均衡發展。線上及線下的零售業務銷售金額(包含但不限於增值稅)同步呈現增長趨勢。我們靈活且敏捷的全域零售能力在疫情後的場景重啟下再展優勢；
- 更強勁的新品表現是同店銷售增長的核心動力，助力集團整體高質量增長。

零售和批發渠道折扣率的同比改善，以及零售業務的收入佔比提升，對集團毛利率帶來正向貢獻，也同時抵消了品牌夥伴於市場回暖後逐步合理化遞減在疫情期間給予的特殊支持所帶來的負面影響，驅動毛利率的同比改善0.1個百分點至41.8%。雖然疫情後政府補貼相應減少，但整體提效帶動銷售及分銷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費用率同比下降1.0個百分點至32.8%，驅動利潤增速顯著快於收入增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同比增長20.5%至人民幣2,213.0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同比提升0.8個百分點至7.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始終注重股東回報，持續創造股東價值。通過持續穩健的現金創收能力，為高派息奠定穩健基礎：

- 年內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29.0百萬元；金額為本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1.4倍；
- 基於此，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00分，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6.00分，派息率為100.9%。

業務回顧

集團多年來積累的敏銳市場洞察下，我們已經前瞻性地打造了以消費者為中心，規模化、全域化、多品牌、多品類的高效零售運營平台。財年內，我們繼續精進內功，持續與品牌合作夥伴攜手共同升級全域化佈局，探索零售創新，與7,000多萬滔搏用戶進行更深度的連接與互動，一起解鎖潮流運動消費的多種可能。

在消費需求和場景多元化的趨勢下，作為全域數字化轉型的先行者，集團基於前瞻性的全域佈局，從全渠道維度衡量消費需求和貨品效率，實現線上與線下渠道深度融合，為消費者提供全渠道、全週期和全旅程的服務，以及鞏固整體平台效率。

全域零售：更聚焦的線下拓展

在後疫情時代的消費和需求復甦中，我們再次看到了線下渠道作為核心消費者互動窗口的重要性，以及線下角色和能力迭代升級的迫切性。從數量到質量的聚焦和轉變，已是行業共性。財年內，我們根據不同合作品牌的差異化品牌特性、消費者人群畫像以及產品屬性，有針對性地匹配最適合的門店類型，持續推動門店結構升級。

在品類分佈上，我們除綜合運動品類外，持續加速對專業運動賽道的佈局；在門店角色上，我們通過「實體門店+社群+門店直播+特色IP」的全域佈局，延展傳統線下門店的觸達半徑，選擇適合的門店，打造全場景門店，擴大單店能力；在門店效率上，我們針對有提效潛力的店鋪，持續進行整體形象升級和改造，對尾部店鋪進行優勝劣汰，堅持「優選+優化」的思路，聚焦整體門店效率的全面提升。從銷售表現來看，主力和其他品牌的店效和坪效均有所修復。

從結果來看，整體門店數量及銷售面積變化與市場需求回暖趨勢匹配。財年內淨關店數同比大幅減少，總銷售面積保持穩定。截至2024年2月29日，我們共運營6,144家直營店鋪，店鋪總數同比減少6.4%，毛銷售面積同比減少0.8%。與2023年8月31日相比，店鋪總數減少1.0%，毛銷售面積增長0.9%。

截至2024年2月29日，單店銷售面積同比增加6.0%。其中，不同面積類型門店的變化更加均衡，主力和其他品牌的單店面積均有所增長，這充分反映了我們追求符合品牌屬性、品類屬性和消費者屬性的更精準單店面積的思路。

年度期間的門店數量、毛銷售面積及單店銷售面積變動情況：

	截至2月28/29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門店數量				
年初	8,395	8,006	7,695	6,565
新設門店	713	906	429	526
關閉門店	(1,102)	(1,217)	(1,559)	(947)
門店淨減少數量	(389)	(311)	(1,130)	(421)
年末	8,006	7,695	6,565	6,144
毛銷售面積同比變化	4.1%	5.4%	(6.8%)	(0.8%)
單店銷售面積同比變化	9.2%	9.6%	9.2%	6.0%

全域零售：更廣泛的線上佈局

在後疫情時代的消費和需求復甦中，消費者全旅程的全域化覆蓋也是我們的關鍵觀察之一。線上場景逐步成為他們消費日常中不可替代的一環。結合當下線上渠道多樣化發展的趨勢，我們將自身線上業務當下發展的關鍵點定義在廣泛佈局，形成了平台電商+內容電商+私域運營為集合的全面組合。

基於此，財年內，我們深耕門店直播業務，成功打造了一系列具有鮮明地域特色的明星店播帳號。截至財年末，全國店播帳號數量破百，更有多個帳號在抖音戶外運動領域躋身TOP 10。財年內，店播銷售額同比提升約5倍。

基於完整的全域經營策略，我們持續利用線上社群促進用戶活躍，用企業微信一對一溝通進行用戶服務，用視頻號增添更多流量窗口，用小程序完成交易，通過一整套組合拳構建生態閉環。財年內，我們通過超過8萬個企業微信群與用戶無縫連接與互動，我們的私域小程序在騰訊官方發佈的微信熱門小程序運動戶外類排行榜中排名第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域零售：更數智的全域平台

財年內，我們持續在B端和C端完善和精益數智化能力。在B端部分，通過優化中後台系統助力渠道和貨品效率的提升；在C端部分，迭代優化用戶端使用體驗，便捷員工對用戶的精準觸達。通過雙管齊下的策略，「精準+高效」地賦能於整體平台的場景延展、優化體驗、規模拓展及降本增效。

在B端，通過自有數據沉澱和第三方數據支持，持續精益渠道數字化工作，為開改關的準確性提供科學依據。同時，我們通過智能調貨系統、優化訂採系統、商品標籤集中化管理等工具，提升訂貨效率，優化調貨路徑、提升補貨時效，為門店的調撥貨減負。財年內，我們持續保持著行業內領先的高效貨品周轉效率，以及健康合理的新舊貨品結構。

在C端部分，作為用戶運營效率最高的私域場，我們借助數字化工具進一步完善升級滔搏小程序和私域導購助手的相關功能，提升消費者線上體驗和消費粘性。在小程序端，完成包括商城整體頁面結構升級和UI介面改版，商品搜索篩選能力和體驗的提升，新增智能在線客服系統、會員營銷簽到和互動社區等多項功能。通過以上舉措，提升用戶的在線購物體驗，以及通過自動化、批量化工具降低運營成本，提升運營和管理效率。升級後的小程序在日活、搜索使用率和人均訪問深度上均有顯著提升。通過私域助手工具的升級，將更加系統化的用戶行為數據分析提供予終端員工，同時提供更加豐富的運營素材，完善訂單追蹤能力等功能，從而優化營銷觸達，促成轉化。

用戶：價值提供及價值挖掘

當前市場環境下，波動的需求復甦以及全域場景下各渠道的角色迭代，使得把握消費者心智，提高忠誠度的難度加大。對規模化的零售企業而言，如何在流量瓶頸、獲客成本不斷上升的前提下，形成更深度的消費者連接和更精準的消費者溝通，成為生意增長的關鍵之一。站在消費者的角度上，我們選擇深耕於：為用戶提供更多元化的價值，並以此為抓手進一步拉動單用戶價值的持續挖掘，兩者互為閉環。同時借助數智化工具，實現過程和結果的持續精益。

集團的用戶數量多年來經過不斷積累和發展，已從2018年8月的1,020萬累計至今達7,000萬+的可觀規模。財年內，我們在全域範圍內通過營銷場景化及趣味化、跨場景破圈、異業合作等形式，實現用戶體量的持續累積。

在獲客渠道上，財年內，隨著線下客流的回歸，作為互動體驗場的線下門店依然是新增用戶數的最主要來源。在線上渠道，除了持續傳統電商渠道導流外，我們也同步注重新興渠道的引流佈局。財年內，我們上線「抖音會員通」系統，帶動在抖音平台的新增會員數顯著提升，對原有獲客渠道和用戶來源形成有效的差異化補充。同時，系統的上線使得我們可以在更多平台上實現滔搏用戶信息打通，有助於進一步完善全渠道用戶畫像分析，同時便於用戶在滔搏整體全域平台內享受到更為一致的豐富權益價值。

在自身用戶數目增量穩健的同時。我們充分意識到，當下市場環境中更為重要的是針對存量用戶市場的博弈。財年內，我們圍繞分層用戶的不同生命週期，持續通過多樣化的營銷活動和多元化的互動場景，滿足線下線上新老用戶的個性化需求，增強消費者體驗，營造歸屬感，從而促進複購，實現價值挖掘。

我們借助五一集卡、99會員月和年貨節、熱門旅遊城市活動佈景等各種多樣化的會員活動製造互動，通過升級內容與玩法、權益加碼，在創造記憶點的同時，細化會員價值，促進活躍和轉化。針對高價值用戶，我們通過提供高價值會員專屬的線下活動、異業合作和私域社群活動等，為他們提供專屬權益回饋。年內，我們創立了運動IP「TOP放開跑」，在全國各大區域積極舉辦各類主題的跑者社群活動，在打造集跑步裝備和運動社交於一體的跑步服務體驗的同時，構建並深化滔搏在跑步人群中的影響力。

通過以上舉措，儘管消費環境波動，財年內單用戶價值同比提升高單位數。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含增值稅)比例為93.4%，持續保持著較高且穩健的銷售貢獻。複購會員對會員整體消費貢獻約70%，同比穩定。我們對高價值會員忠誠度的培育得到正向回饋，高價值會員佔總消費會員比例僅中單位數，但對總消費會員的銷售貢獻近4成，客單價持續顯著高於會員整體，其消費潛力與粘性較普通會員持續凸顯。

	截至			
	8月31日 2022年	2月28日 2023年	8月31日 2023年	2月29日 2024年
累計用戶數*(百萬)	62.9	67.9	73.1	76.3
期內#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 (含增值稅)比例	94.4%	94.0%	92.7%	93.4%

* 用戶含會員及潛在會員(即非會員的社群好友)

期內指截至8月31日的半年度及截至2月28/29日的全年度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創新業態及服務：豐富佈局發展

Z世代和新中產是運動消費市場增長的主力軍。因此，我們持續關注新一代年輕消費者的「快樂源泉」，加碼具有潛力的細分運動和生活領域佈局。針對當代年輕人「參與感」和「個性化」的消費關鍵詞，為了更好服務年輕消費者，我們時刻洞察他們的生活愛好變化，對他們日常熱衷的事物如潮流文化、電子競技等保持高度敏銳，通過持續拓展我們提供的服務和產品矩陣，搭建年輕人的消費場景，滿足他們的個性化表達訴求。

年內，我們持續通過滔搏電子競技俱樂部與年輕人「交朋友」。此外，我們完成了對專業滑雪裝備零售商「冷山」的投資，合力發掘冰雪運動領域的發展潛力，發揮更大的協同效應。同時，我們加速「戶外+」的探索，投資了專業戶外內容機構「Mounster山系文化」，落地首家城市戶外品牌集合體驗空間「GOEASY夠意思」，為用戶提供覆蓋城市通勤、潮流運動、專業戶外和休閒生活等多場景的戶外好物。

人才：企業的基石

人才是企業長遠發展的基石，本集團高度注重人才的引進和培養，構建平等多元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積極營造和諧、健康、包容的工作氛圍，努力實現人才與集團共榮共生。以高效且靈活的組織力，支撐企業的穩健發展，長遠承擔零售企業責任，為社會經濟發展作出積極貢獻。

財年內，我們持續通過組織的高效迭代，以業務為導向，打造高效且靈活的組織架構，目標讓在前線戰鬥的人來決定戰術，持續打造更敏捷且高效的人才梯隊。同時，利用數字化手段優化總部整體中後台效率。截至財年末，整體員工數目29,458人，同比減少4.9%，環比減少1.5%。整體員工數目的降幅環比有所收窄，與整體零售環境的回暖趨勢相符。

財年內，集團秉持「以業務為核心，助力業務發展」的人才培育理念，升級「搏學院」2.0學習平台，持續完善培訓體系。同時，本集團持續開展員工領導力培訓，不斷深化店鋪層面大店長零售管理知識，推出「新星計劃」新任管理者培訓，強化總部各部門基層管理者的領導力與管理能力。財年內，集團採用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培訓方式，共開展450個線上學習項目，並舉辦近200場線下培訓活動，員工培訓覆蓋率超過95%，為員工、店鋪及總部基層管理者的成長持續賦能。

財年內，集團發佈《員工權益政策》，涵蓋員工權益的多個重要方面，致力於保障每一位員工的權益與福利，實現公司與員工的共同成長。財年內，集團獲得員工及社會廣泛認可，榮獲「2023年度上海非凡僱主」、「中國就業貢獻僱主」等相關獎項。

綠色消費，價值共創

在這一年，我們更深刻認識到堅守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積極響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與國家「雙碳」目標的號召，制定集團ESG願景「通過可持續生態共築與價值共贏，成為綠色消費的推動者和引領者」。在企業發展過程中，我們不斷完善自身社會責任理念，發揮承上啟下的作用，積極帶動產業鏈上下游踐行可持續理念，並獲得了MSCI、晨星Sustainalytics以及《機構投資者》雜誌等多方權威機構的持續認可。我們的MSCI ESG評級為BBB級，為中國運動鞋服行業上市企業的領先水平。

以推動價值鏈綠色轉型為出發點，我們憑借其在行業內的規模優勢和產業鏈中的關鍵地位，始終致力與產業鏈上下游的品牌方和其他合作夥伴密切合作，用ESG戰略指導自身體系化ESG建設工作，圍繞著「TOP採購與協作」、「TOP消費與生活」和「TOP管治與責任」三個方向，為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基礎。

- **TOP採購與協作：**我們持續與供應商協同，推動減碳措施落地，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完善對產業鏈上下游的可持續監管，實現綠色協作和生態共創的目標。截至本財年末，我們已向超過50%的品牌合作夥伴採購並售賣環保產品。同時，超過70%的品牌合作夥伴或其所在集團設立碳目標，超過50%的品牌合作夥伴或其所在集團承諾碳中和目標。
- **TOP消費與生活：**我們不斷規範自有產品中化學品使用的安全管控，持續升級消費者訊息的隱私保護手段，為消費者帶來健康安全的產品和綠色優質的服務。我們還致力於向消費者傳遞可持續的生活理念，在會員積分體系中巧妙融入環保元素，並在線下門店場景中打造「GREENBOX綠盒子」公益IP，在線上渠道發起「滔搏綠色循環商店」主題宣傳活動，以此向大眾傳遞可持續發展的價值觀和積極健康的運動生活方式。
- **TOP管治與責任：**對內，我們始終致力於打造多元、平等和包容的企業文化和工作環境，為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培訓機會和公正透明、具有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努力實現公司與員工的共同成長。對外，我們參考國際管治要求，不斷完善自身的管治體系和制度，確保合規、道德和透明的企業生態，並積極承擔更多的企業公益責任，努力創造更多經濟、環境及社會價值。年內，我們持續第三年在國際權威財經雜誌《機構投資者》舉辦的「亞洲區公司最佳管理團隊」中，持續蟬聯「最受尊崇企業」、「最佳ESG」、「最佳公司董事會」等獎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與變化共舞，保持在場，持續進場

目前，運動消費市場的復甦環境依然起伏。隨著新需求、新品牌以及新消費場景的不斷湧現，運動零售面臨著新的機會與變化。在市場的變化中，我們選擇與變化共舞，保持在場，持續進場。展望未來，我們仍然保持樂觀與自信，保持敬畏心、前瞻性和敏捷性。我們將繼續秉持初心，堅持確定性的選擇，以可持續發展的理念，為我們的消費者、股東、合作夥伴乃至社會創造更深遠長久的價值。

未來發展舉措

- 聚焦全域零售、用戶、創新業態及服務，佈局長期增長
- 持續聚焦鞏固效率，鍛造零售平台的基礎韌性
- 優化完善「精準+高效」的數字化賦能支持
- 積極踐行ESG理念，構建生態共築與價值共贏的可持續之路

財務分析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28,933.2百萬元，對比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6.9%。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786.5百萬元，對比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14.6%。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213.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20.5%。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73.2百萬元，增長6.9%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933.2百萬元。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年內整體消費環境的需求回暖以及數智化能力提效所產生的影響。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品牌類別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明細：

	截至		截至		增長／ (下降)率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主力品牌*	24,834.1	85.8%	23,324.0	86.2%	6.5%
其他品牌*	3,890.3	13.5%	3,520.3	13.0%	10.5%
聯營費用收入	169.9	0.6%	174.9	0.6%	(2.9%)
電競收入	38.9	0.1%	54.0	0.2%	(28.0%)
總計	28,933.2	100.0%	27,073.2	100.0%	6.9%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 主力品牌包括耐克及阿迪達斯。其他品牌包括彪馬、匡威、威富集團的品牌(即范斯、The North Face及添柏嵐)、亞瑟士、鬼塚虎、斯凱奇、NBA、李寧、HOKA ONE ONE及凱樂石。主力品牌及其他品牌乃根據本集團的相對收入來區分。

本集團直接通過零售業務向消費者或通過批發業務向下游零售商銷售源自國際及國產運動品牌的運動鞋服產品。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

	截至		截至		增長／ (下降)率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零售業務	24,702.7	85.4%	22,686.5	83.8%	8.9%
批發業務	4,021.7	13.9%	4,157.8	15.4%	(3.3%)
聯營費用收入	169.9	0.6%	174.9	0.6%	(2.9%)
電競收入	38.9	0.1%	54.0	0.2%	(28.0%)
總計	28,933.2	100.0%	27,073.2	100.0%	6.9%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盈利能力

本集團的經營利潤增長14.6%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6.5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長20.5%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13.0百萬元。

	截至		增長率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收入	28,933.2	27,073.2	6.9%
銷售成本	(16,852.4)	(15,789.0)	6.7%
毛利	12,080.8	11,284.2	7.1%
毛利率	41.8%	41.7%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89.0百萬元，增長6.7%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852.4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84.2百萬元，增長7.1%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80.8百萬元。

於年內，本集團的毛利率41.8%，較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41.7%增長0.1個百分點。毛利率增長主要是由於零售和批發管道各自折扣率的同比改善，以及零售業務的收入佔比提升。截至2024年2月29日，存貨較2023年2月28日的人民幣6,247.3百萬元，同比增長0.6%至人民幣6,283.8百萬元，較2023年8月31日環比增長9.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8,356.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051.9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28.9%(2023年：29.7%)。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門店相關的聯營及租賃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銷售人員的薪金及佣金、其他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其他費用(主要包括門店經營開支、物業管理費、物流開支及線上服務費)。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整體零售環境的回暖，令聯營及租賃開支、銷售人員的薪金及佣金以及其他門店經營開支等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15.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101.4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3.9%(2023年：4.1%)。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辦公室相關的租賃開支、管理及行政人員薪金、折舊及攤銷費用、其他稅項開支及其他費用。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其他稅項開支以及差旅費增加。

在銷售收入增長的情況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年內審慎的費用控制以及門店網絡結構及組織結構的優化帶來更多正向經營槓桿幫助。

融資收入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0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0百萬元。融資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較去年為高，令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2.5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平均短期借款結餘較去年為低，令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減少以及年內租賃負債利息減少。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47.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85.8百萬元)。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20.9%下降1.0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19.9%，是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的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一般為25%，並對本公司在中國的子公司的保留溢利計提預扣稅。

其他收入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75.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98.5百萬元)，主要包括政府補貼。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開支。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07.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55.2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62分，增長20.5%至人民幣35.69分。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213.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836.6百萬元)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6,201,222,024股(2023年：6,201,222,024股)。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213.0	1,836.6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6,201,222	6,201,222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35.69	29.6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年內，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4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12.1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29.4百萬元。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8.1百萬元(2023年：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05.6百萬元)。於年內，本集團投資人民幣396.9百萬元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支付款項、人民幣2.5百萬元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款項(扣除所取得的現金)以及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支付款項人民幣25.9百萬元。惟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2.4百萬元以及已收利息人民幣224.8百萬元所抵銷。

於年內，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32.3百萬元(2023年：所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40.3百萬元)，乃主要是本集團於年內償還短期借款人民幣2,535.0百萬元、存入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72.1百萬元、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人民幣1,421.6百萬元、派付2022/23年末期股息人民幣310.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人民幣930.2百萬元以及派付2023/24年中期股息人民幣992.2百萬元。惟部分因提取短期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710.1百萬元以及提取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532.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持有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人民幣2,082.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643.4百萬元)，扣減短期借款人民幣720.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45.0百萬元)後，錄得淨現金狀況人民幣1,362.0百萬元(2023年：淨現金狀況人民幣2,098.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槓桿比率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債務淨額(短期借款減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處於淨現金狀況(2023年：淨現金狀況)，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總額超逾短期借款的結餘總額為人民幣1,362.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098.4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2024年2月29日，除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26.1百萬元外，本集團並未就其任何銀行貸款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長遠計劃

於2024年2月29日，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事項。

人力資源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聘用合共29,458名員工(2023年：30,978名員工)。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931.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890.5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10.1%(2023年：10.7%)。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和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他們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2024年2月29日的匯率波動風險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a)。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運動鞋服產品貿易。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之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年內表現之討論及分析以及有關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19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本公司或會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描述載列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19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此外，有關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盈利及本集團和本公司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53至113頁。

董事會於2023年10月18日宣派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00分或相當於16.89港分，合共人民幣992.2百萬元。而中期股息已於2023年12月20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或相當於5.32港分(「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310.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或相當於15.97港分(「特別股息」，連同末期股息統稱為「股息」)，合共人民幣930.2百萬元。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 (a)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至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須於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全部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

(b)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股息將於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2024年8月7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為確定合資格享有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4年8月3日(星期六)至2024年8月7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接受登記，上述期間內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上述的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8月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財務概要

本集團之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1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股本

於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的普通股總數為6,201,222,024股。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20,494.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9,736.9百萬元)。於年內可供分派儲備的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慈善捐款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外慈善捐獻總額為人民幣2,000元(2023年：人民幣1.5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03.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48.1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短期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2月29日的短期借款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銷售總額少於2.8%。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91.2%，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64.8%。

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於該等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法律並無關於優先權的規定。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梁錦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自2023年7月21日起退任)
盛放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盛放先生、翁婉菁女士及華彬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資料變更

除以下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3/24中期報告書發報日起，履歷詳情並無發生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變更。

- 黃偉德先生(「黃先生」)於2024年2月不再擔任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黃先生自2024年4月起擔任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30至34頁。

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其每年的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其同意擔任執行董事，于武先生自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日期」)及梁錦坤先生自於2020年10月27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屆滿時可續期，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委任執行董事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屆滿時可續期。根據彼等各自的委聘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定額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概無董事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任何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內或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止，概無存有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集團於2024年2月29日的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各董事已確認，其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HHBH Investment, L.P.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 (「Hillhouse HHBH」) ⁽²⁾	實益擁有人	2,163,605,107	34.89%
Hillhouse HHBH Limited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2,163,605,107	34.89%
智者创业有限公司(「智者创业」)	實益擁有人	1,254,616,510	20.23%
TMF (Cayman) Ltd.(「TMF」) ⁽³⁾	受託人	562,659,227	9.07%

附註：

- (1)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01,222,024股。
- (2) 根據Hillhouse HHBH最後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Hillhouse HHBH由Hillhouse HHBH Limited全資擁有，而其由HHBH Investment, L.P.全資擁有，且HHBH Investment, L.P.的投資管理人為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 (3) 根據TMF最後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TMF是the Generous Trust, the Trade Vantage Trust, the State Win Trust, the Sulla Trust, the Supreme Talent Trust, the Speedy Global Trust, the Sea Wisdom Trust, the Sky Beauty Trust, the Keen Source Trust及the Sola Fortune Trust的受託人，並TMF以受託人身份被視為擁有合共562,659,227股的信托。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下文。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財年期間，本集團已訂立若干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交易，該等交易不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申報規定。該等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1)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於2022年2月28日重續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下，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須向本集團租賃(a)在中國7個城市的17項物業及在香港的1項物業(總建築面積多於17,200平方米)用作辦公、商用物業或車位；及(b)若干門店設備的2個存儲設施(總建築面積多於400平方米)。租金價格可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每個租期進行審查及調整，並參考現行市場的租金價格、消費價格指數以及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向其他承租人提供的租賃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i)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租賃付款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9百萬元；及(ii)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訂立的租賃有關使用權資產總價值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5.0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租賃付款總金額為約人民幣23.6百萬元。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訂立的租賃有關使用權資產的總價值為約人民幣3.0百萬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百麗國際為Hillhouse HHBH及智者创业的聯營公司。Hillhouse HHBH及智者创业各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Hillhouse HHBH是一家由Hillhouse Fund III, L.P.最終控制的公司，而Hillhouse Fund III, L.P.的投資管理人是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智者创业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包括董事于武先生及盛放先生，以及本集團及其附屬人士的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統稱「管理層股東」)，而彼等於智者创业的持股權益分散。概無管理層股東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智者创业30%或以上的投票權。

董事會報告

(2) 物流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22年2月28日與麗迅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麗迅」)就提供(a)由供應商向本集團交付貨品後的運輸(包括但不限於倉庫及門店間運輸)；以及(b)倉庫、儲存及其他商業設施(統稱「物流服務」)重續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總服務費基於以下各項計算：(i)於有關財政年度所需的物流服務量；及(ii)麗迅於上一財政年度提供物流服務稅前產生的實際成本加上5%的加成。根據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麗迅已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其相關財政年度經審計賬目以供本公司核實其成本基礎。物流服務框架協議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生效。

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物流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37.3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385.8百萬元。

麗迅由百麗國際全資擁有，因此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為：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遵循與有關交易相關的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或
- (iii)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其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自本公司資產就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之一切損失或責任獲得彌償。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已存有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與各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除外)。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查閱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最低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35至47頁。

董事會報告

環境及遵守法律

本集團致力減低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的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據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利益相關方的利益對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可持續發展極為重要，並致力與客戶、品牌夥伴及僱員等主要利益相關方保持有效溝通，增進關係與合作，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與不同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方式資料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期後事項

於2024年2月29日之後概無發生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核數師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口願意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于武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4年5月22日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于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于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19年6月20日，彼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彼於2023年7月21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長。于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于先生同時兼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

于先生在鞋類及運動鞋服業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管理。于先生自2006年6月以來負責監督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魯豫大區的運動鞋服業務，於2015年獲委任為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的總裁。於2015年7月，彼獲委任為百麗國際(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其於2017年7月私有化)的董事。

于先生於1989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山東建築大學(前稱山東建築工程學院)，獲得土木工程系工學學士學位。

梁錦坤先生(「梁先生」)，6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分別於2019年5月及2020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執行董事。梁先生亦同時兼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

梁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規劃和監督集團的融資活動；以及推行經本公司董事會及首席執行官批准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的決策及政策，並管理本集團的香港貿易業務。梁先生自2006年6月以來為百麗國際公司秘書。於2004年9月加入百麗國際前，梁先生自1992年2月起於香港多家公司出任會計及財務方面的高級職務。

梁先生於1993年11月獲授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此外，梁先生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51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在鞋類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商業決策。盛放先生於2011年5月獲委任為百麗國際(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其於2017年7月私有化)的董事，主要負責百麗國際鞋類及服裝業務的經營管理，彼分別自2015年11月及2017年7月起出任百麗國際服裝業務事業部總裁及鞋類業務事業部總裁。盛放先生亦自2013年8月起擔任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3548)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翁婉菁女士(「翁女士」)，40歲，於2019年6月20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翁女士現於Hillhouse Investment任助理法務總監，且於就企業交易提供法律意見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2018年加入Hillhouse Investment前，翁女士曾執業於包括瑞格、威嘉及年利達等一流國際律師事務所。翁女士於2008年10月獲得加拿大韋仕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6月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及於2005年10月獲得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自2010年4月起，彼獲准於美國紐約州所有法院任職律師及法律顧問。

胡曉玲女士(「胡女士」)，54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胡女士於2002年加入鼎暉投資，目前擔任鼎暉投資管理(廈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在加入鼎暉投資前，胡女士曾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資部門及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胡女士現為杭州白貝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杭州貝咖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胡女士曾於2013年8月至2023年7月擔任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548)的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9月至2023年12月擔任百麗國際(一家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於2015年5月至2023年10月擔任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於2012年8月至2017年8月擔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333)的董事、於2011年3月至2017年4月擔任安徽應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308)的董事，以及於2007年11月至2014年8月擔任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18)的董事。胡女士亦於2010年7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北京磨鐵圖書有限公司的董事。

胡女士畢業於中國的北京交通大學(前稱為北方交通大學)，並分別於1992年6月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1995年3月取得經濟學和會計碩士學位。彼亦是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林先生」)，69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起生效)。林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1993年7月至2013年6月，林先生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1975年10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11月獲授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院士銜。他自1979年1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自1983年6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89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9年6月起成為澳大利亞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以及自2015年1月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

自2015年1月、2015年7月、2015年8月、2016年3月及2017年6月起，林先生分別成為春泉產業信託(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26)、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71)、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及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9)、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9)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先前於2017年10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58，其股份已於2021年10月12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於2016年12月至2022年8月擔任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69，前稱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以及於2013年10月至2023年5月擔任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雙重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49及證券代碼6885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彬先生(「華先生」)，52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華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華先生自2013年10月起擔任Booking.com亞太地區的董事總經理，負責開發和執行該公司在亞太地區的業務戰略。華先生於1993年7月自中國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7年11月在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於1997年12月在西班牙University of Navarra的IESE Business School完成交換學習。

黃偉德先生(「黃先生」)，53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起生效)。黃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曾分別自2014年7月至2017年8月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2005年7月至2014年7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其在財務、會計及併購方面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黃先生於1992年9月畢業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商業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其自1996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18年6月起成為上海證券交易所認證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黃先生自2022年5月、2020年6月、2019年6月、2019年3月、2018年8月及2024年4月起分別擔任山高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50，前稱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6)和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38)、思考樂教育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69)、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0)、青島海爾生物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139)及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先前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恒大物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66)；及於2018年2月至2024年2月擔任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張強先生(「張先生」)，51歲，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單一品牌業務運營。其亦為本集團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於運動鞋服業務行業擁有逾25年的經驗。彼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6年6月獲委任為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副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5年10月至2005年4月期間任職於耐克體育(中國)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全國銷售經理，主要負責銷售與渠道拓展及銷售團隊管理。

張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工業外貿專業學士學位。

柴曉喆先生(「柴先生」)，51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我們多品牌業務運營及渠道管理。

柴先生於零售業務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柴先生於1999年加入百麗國際集團。於2006年6月，柴先生加入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並於2007年9月晉升為副總經理。

丁超先生(「丁先生」)，37歲，於2020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2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丁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創新業務。

丁先生於2017年12月加入百麗國際集團並主要負責戰略與企業發展事務，並於2020加入本集團並在2021年獲任命為戰略與投資負責人。在加入百麗國際集團前，丁先生在波士頓諮詢公司擔任管理諮詢顧問。

丁先生於2016年7月獲得法國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張慧靜女士(「張女士」)，47歲，於2007年4月加入集團，於2024年3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女士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用戶運營中心、數智創新中心、客戶服務中心、市場中心及人力行政中心業務。

張女士於運動鞋服業務行業擁有逾19年的經驗。她於2005年4月加入百麗國際集團擔任魯豫大區的人力資源及行政法務總監。隨後，她於2007年加入了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並於2020年7月起負責管理全國零售運營中心兼魯豫東北大區的整體業務，其後更陸續開始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智慧零售中心、客戶服務中心以及數智創新中心。在加入百麗國際集團之前，彼於1998年至2005年3月任職於海爾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各事業部人力資源經理。

張女士於1997年7月畢業於山東財經大學(前稱山東經濟學院)。她於2005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20年11月取得香港大學購物者營銷與零售管理的研究生文憑。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本報告內披露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以及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的了解。自2023年7月21日起退任的非執行董事盛百椒先生由於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於2023年7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的領導。各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秉持誠信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於2024年2月29日，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董事會已委任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成立並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成員載於下文，而其各自的職責以及於年內完成的工作將於本報告內論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不適用	✓	✓
梁錦坤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自2023年7月21日起退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	✓	✓
華彬先生	✓	✓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	不適用	✓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制定及審閱其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監控及評估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表現，並審閱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以及本集團準則的政策及常規。此外，其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其亦決定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以及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董事會已將實施其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日常營運的權力與責任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維持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並將對有關保險範圍進行年度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于武先生 [#]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4/4	不適用	1/1	1/1
梁錦坤先生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百椒先生(自2023年7月21日起退任)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林耀堅先生 [@]	4/4	3/3	1/1	1/1
華彬先生 [@]	3/4	2/3	1/1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	4/4	3/3	不適用	1/1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即於2023年7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除了盛百椒先生，全體董事均已出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須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

截止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因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發展需要而召開了總共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集團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本集團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截止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除盛百椒先生為盛放先生之叔父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董事會認為，董事於執行其職務及責任時，上述關係並不會對其獨立判斷與持正行事構成影響。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均令本公司受惠。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其乃獨立於本公司。就此而言，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0至第34頁。

基於董事會的組成及每位董事的技能、學識與專業知識，董事會相信其架構已能恰當地提供足夠的監察及平衡，以保障本集團和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其組成，以確保其在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維持合適的平衡，藉以繼續有效地監管本公司的業務。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採納的以下機制有效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建議：

- 董事會由大多數非執行董事組成。
- 董事會將每年審閱每位董事對本公司業務的時間投入承諾。
- 董事會將於委任時及每年評估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

董事會保留其對有關本集團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經營事宜的所有主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培訓

董事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會收到一套有關本集團的簡介材料，並獲高級行政人員全面介紹本集團的業務。

在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方面，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內為本報告內副標題為「董事會」的每位董事提供培訓及簡介會，以確保董事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的最新發展，從而更新彼等對董事會需作出貢獻相關的知識及技能。此外，所有董事透過不時閱讀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資料以提升及更新其技能與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各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在提名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考慮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和服務年資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其他特質。目前，全體董事均按既定任期三年獲委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盛放先生、翁婉菁女士及華彬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于武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之職。考慮到董事會現有組成及于先生在鞋類及運動鞋服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于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集團提供貫徹一致的領導及有效落實長期業務戰略。由於所有重要決策均由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磋商後作出，且董事會具備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董事會認為，已設立充足的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權力充分平衡，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查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省覽有關外部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耀堅先生、華彬先生及黃偉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耀堅先生，林先生具專業會計資格。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3(e)(i)段，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審核委員會在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舉行過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展望未來，審核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並將每年至少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及賬目。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資料；
- 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與會計操作相關的事項；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表現；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協助董事會評估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
- 就重大事項提供意見或引起管理層對相關風險的注意。

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華彬先生、于武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華彬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訂立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別薪酬待遇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藉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目的與目標，審閱及批准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

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經驗、職責、僱傭條件及對本集團事務及表現的時間投入以及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及當前市況釐定。

薪酬委員會在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全部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往後，薪酬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識別、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出任本公司董事，監督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人員，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物色及挑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薦前將考慮候選人性格、資格、經驗、獨立性、時間投入及其他必要有關標準(如適用)以補充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偉德先生、于武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黃偉德先生。

提名委員會在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其中包括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以及考慮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而須作出的貢獻及適合性，以及其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往後，提名委員會將繼續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清晰的基準及程序。董事會接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作出的新董事委任建議或提名建議後，將考慮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經驗、性格及品行、獨立性及多元化等因素，以及候選人是否願意且能夠投入充足時間履行作為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董事在股東大會上接受重新選舉時，除上述標準外，董事會亦將審閱將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彼等於董事會的參與度及表現。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集團已採納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董事會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選擇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年齡、性別、文化及種族以及服務年期)，尋求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發展、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法律、投資以及運動鞋服零售業務。彼等擁有工程、經濟學、國際政策及法學博士等各個領域的學位。

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已監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信納其能有效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尤其是，我們相信我們已於董事會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董事會現由六名男性(75.0%)及兩名女性(25.0%)組成，高於聯交所非必需消費品行業上市發行人的平均水平(參考聯交所存管處「聚焦董事會多元化及包容性」)。

本公司將繼續執行及檢討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尤其是，董事會日後物色潛在董事候選人時，該政策將確保根據與本公司同行業的聯交所上市發行人董事會的性別分佈情況，充分考慮性別多元化。

員工多元化

本集團亦繼續採納僱員多元化措施，以促進各級員工多元化。所有合資格僱員於僱傭、培訓及職業發展方面享有平等機會，不受任何歧視。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員工總數(包括高級管理層)約為29,458名僱員，其中16.6%為男性，83.4%為女性。

儘管我們認為日後僱員招聘應以用人唯才為主，並認為不適宜為我們的員工隊伍設定任何目標性別比例，但我們深知並接受擁有一支多元化員工隊伍的裨益，且將繼續加強我們員工的多元化(視乎是否有合適候選人而定)。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報表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該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確保及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均符合所有有關的法規及合適的會計準則。董事有責任確保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以及貫徹地應用，並作出審慎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的申報責任聲明載列於第48及第5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擁有本公司日常事務知識及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梁錦坤先生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頁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梁錦坤先生已確認，彼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公司秘書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中所有有關資格、經驗及培訓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及策略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自行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1. 風險識別

按風險類型包括戰略與市場、集團運作、監管和法規等分別識別出集團面對的風險。

2. 風險評估

針對集團的風險，瞭解和評估風險程度及設計問卷以評估集團政策和控制是否足夠。

3. 風險應對

對已識別的風險給予優化建議：協助業務單位或有關負責人做出相對的整改。

4. 風險報告

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彙報和實行有關整改。跟進整改方向和其進度。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評估過程中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相關的風險考慮在內。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內部審計

集團已經設立了審計部(「審計部」)。審計部獨立於營運管理及獲授予全權接觸需作內部審計檢查的資料。內部審核工作按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年度內部審核計劃進行，以檢討其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和風險管理監控。於內部審核過程中，審計部識別內部監控的不足及缺點，提出改進建議，並由審計團隊與管理層溝通審核發現及監控弱點。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的期限內改善內控不足。審計部會進行後續跟進審核工作，以確保整改方案得到實施。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本集團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每年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檢討期間覆蓋2024年2月29日止財年（2023年3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範圍涵蓋公司主要業務，並對所有重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進行檢討，並考慮了重大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性質及轉變，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轉變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董事會已檢討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以及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並認為是有效及足夠的。

反貪腐體系

集團建立並實行了健全的反貪腐管理體系，於《反舞弊管理制度》、《全面風險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確反貪腐的監督管理流程和工作重點，並於《員工手冊》中設立紅線，並要求新員工在入職時簽訂《反舞弊協議》。集團積極建設反貪腐文化，持續通過培訓及宣傳加強員工廉潔教育。此外，集團設有多種舉報渠道，並通過官網、員工手冊、店鋪等渠道公開，由審計部負責跟進並調查涉嫌舞弊事件，協助集團宣揚廉潔文化。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執程序及內部監控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包括：

- 已設有一套自身程序以維持有關本公司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機密；
- 向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掌握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傳達有關程序，並不時提醒彼等須遵守該等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及有關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作為開曼群島公司，任何股息建議將由董事在遵守開曼公司法及章程細則的情況下全權酌情決定作出。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取決於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日後擴張的戰略或需求、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股息、合約及法律限制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受上述限制的規限，本公司預期或會不時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支付股息。然而，本公司可能對影響本集團淨利潤的一次性或非現金項目調整有關股息金額。

薪酬政策

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於年內，董事、首席執行官和五名最高薪人士利益及權益和高級管理層薪酬按組合範圍呈列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a)。

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向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連機構就其審核／審核相關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已付／應付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6.3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非審核服務是包括稅務及其他諮詢服務。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一套守則。經具體查詢後，每位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為僱員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人士建立舉報政策及制度。彼等可於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中可能存在的的不當行為。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成為成功及負責任的企業公民。因此，我們除了竭力為本集團的顧客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及為本集團的股東提交持續優良的財務業績外，本集團亦致力對我們營運業務的社區作出貢獻。為了達成此目標，本集團確保對本集團的員工給予公平的對待及尊重，以及在任何時候透過環保方式達成本集團的目標。

章程細則之重大變動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與投資者及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致力持續與本公司的投資者及股東保持對話。本公司主要以其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季度營運表現、股東大會，以及把所有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披露資料、其公司通訊及其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刊物，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本公司定期舉辦的投資者與分析員簡報會及路演、以及新聞發佈會，從而促進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之間的溝通。董事會亦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使股東能積極與本公司互動，並於知情情況下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董事會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地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並會定期檢討上述安排，確保發揮成效。

為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意見交流，董事會成員(或其代表(如適用))、合適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

根據於本財政年度所作的本公司股東接觸工作，董事會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認為該政策於財政年度已有效實施。

有關股東通訊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s://www.topsports.com.cn>)之「企業管治」一節下「股東通訊政策」。

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致力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享有平等機會，在具備全面資訊下行使其權利；以及讓全體股東可與本公司進行積極的交流。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章程細則、股東通訊政策及本公司其他有關的內部程序，本公司的股東享有(其中包括)下列權利：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12.3條，任何一名或以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且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東，有權通過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遞交列明大會目標並由要求人簽署的書面要求的方式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倘董事會並未於遞交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將於隨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要求人本身或當中代表彼等所享有全部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按與董事會召開大會盡可能相同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以此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遞交要求之日起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股東亦可隨時聯絡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以了解本公司發佈的資訊。本公司將向股東公佈本公司的指定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便彼等向本公司作出任何查詢。

2. 參與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自或委任代表參與股東大會以行使其權利。股東大會提供重要機會，使股東可向董事會及管理層發表意見。遵照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會向股東發出通知，當中提供大會的詳情。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就本集團的業績、營運、策略及／或管理作出提問或發表意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相關的管理行政人員及本公司的核數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各股東大會均設有問答時段。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建議

如有查詢，可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榮路30-34號The Edge 6樓M1。

本公司於其網站(www.topsports.com.cn)定期發佈有關本集團的最新公司新聞。歡迎公眾通過本公司網站提出意見及查詢。

股東通訊政策訂明本公司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的明細程序。本公司收到的所有股東來函將交由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人員負責初步審閱。投資者關係人員將保存通訊記錄，並把通訊摘要或副本呈交董事會，以於下次會議審議。



羅兵咸永道

致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3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2月29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2月29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請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21。

於2024年2月29日，貴集團的存貨達人民幣6,283.8百萬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5「重大會計政策概要」所述，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管理層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運用判斷。可變現淨值是基於管理層對存貨賬齡的詳盡分析並參照有關存貨當前的適銷性及最新售價以及於年末的現行零售市況而釐定。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為人民幣171.4百萬元以將若干存貨賬面值減值至其於2024年2月29日的估計可變現淨值。

我們專注於審計此範疇，是由於該等存貨結餘的規模以及管理層在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的判斷存在高度估計不確定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管理層就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我們瞭解了管理層與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相關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以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以及管理層偏向和其他舞弊風險因素；
- 我們評估及按抽樣方式驗證了貴集團內對存貨所實施的關鍵控制，包括定期覆核存貨減值的程序；
- 我們測試了管理層在釐定存貨撥備時所使用的系統生成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並抽樣測試相關證明文件；
- 我們對存貨庫存及變動數據執行分析，以識別具有滯銷或過時跡象而須作出特定撥備的存貨；
- 我們通過考慮年末後的實際銷售數據及管理層所用的假設，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以評估存貨是否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進行估值；及
- 我們通過對管理層的估計進行追溯性審查，評估管理層的估計流程的有效性。

根據以上所述，我們發現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所作出的判斷和假設在所實施的審計程序以及已獲取的證據得到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楊儀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5月22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	28,933.2	27,073.2
銷售成本	8	(16,852.4)	(15,789.0)
毛利		12,080.8	11,28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8,356.0)	(8,051.9)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1,115.4)	(1,101.4)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2	1.2	1.5
其他收入	7	175.9	298.5
經營利潤		2,786.5	2,430.9
融資收入	9	120.0	104.0
融資成本	9	(147.3)	(212.5)
融資成本，淨額		(27.3)	(108.5)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59.2	2,322.4
所得稅開支	10	(547.9)	(485.8)
年內利潤		2,211.3	1,836.6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13.0	1,836.6
非控制性權益		(1.7)	—
		2,211.3	1,836.6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	35.69	29.62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2,211.3	1,836.6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0.1	—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34.7	82.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246.1	1,918.7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47.8	1,918.7
非控制性權益	(1.7)	—
	2,246.1	1,918.7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2月29日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638.7	733.2
使用權資產	16(a)	1,821.4	2,424.6
無形資產	17	1,059.4	1,073.4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14.9	249.3
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45.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204.6	238.9
		3,984.9	4,719.4
流動資產			
存貨	21	6,283.8	6,247.3
應收貿易賬款	22	1,329.6	1,054.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863.6	1,135.7
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之金融資產		–	20.0
短期抵押銀行存款	23	126.1	1,2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956.0	2,357.4
		10,559.1	12,101.3
資產總值		14,544.0	16,820.7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2月29日

	附註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1,098.1	1,48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249.0	237.4
		1,347.1	1,718.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4	387.1	991.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25	1,087.6	1,191.5
短期借款	26	720.1	1,545.0
租賃負債	16(b)	890.0	1,180.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61.7	360.1
		3,346.5	5,268.3
負債總值		4,693.6	6,987.1
資產淨值		9,850.4	9,833.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	-
其他儲備	28	1,804.9	1,741.7
保留溢利		8,044.0	8,091.9
		9,848.9	9,833.6
非控制性權益		1.5	-
權益總值		9,850.4	9,833.6

於第53至113頁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其已於2024年5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于武
董事

梁錦坤
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7)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8)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3月1日	-	1,741.7	8,091.9	9,833.6	-	9,833.6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虧損)	-	-	2,213.0	2,213.0	(1.7)	2,211.3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34.8	-	34.8	-	34.8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34.8	2,213.0	2,247.8	(1.7)	2,246.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8.4	(28.4)	-	-	-
股息(附註12)	-	-	(2,232.5)	(2,232.5)	-	(2,232.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3.2	3.2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28.4	(2,260.9)	(2,232.5)	3.2	(2,229.3)
於2024年2月29日	-	1,804.9	8,044.0	9,848.9	1.5	9,850.4
於2022年3月1日	-	3,511.5	7,070.0	10,581.5	-	10,581.5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1,836.6	1,836.6	-	1,836.6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82.1	-	82.1	-	82.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82.1	1,836.6	1,918.7	-	1,918.7
轉撥至法定儲備	-	8.5	(8.5)	-	-	-
股息(附註12)	-	(1,860.4)	(806.2)	(2,666.6)	-	(2,666.6)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851.9)	(814.7)	(2,666.6)	-	(2,666.6)
於2023年2月28日	-	1,741.7	8,091.9	9,833.6	-	9,833.6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29(a)	3,729.4	5,241.5
支付所得稅		(600.4)	(890.8)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3,129.0	4,350.7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支付款項	29(b)	(396.9)	(35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款項(扣除所取得的現金)		(2.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c)	2.4	5.4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支付款項		(45.9)	(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0.0	–
存入其他銀行存款		–	(551.0)
提取其他銀行存款		–	551.0
已收利息		224.8	66.0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198.1)	(305.6)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所得款項	29(d)	1,710.1	2,595.0
償還短期借款	29(d)	(2,535.0)	(1,571.0)
存入短期抵押銀行存款		(372.1)	(864.1)
提取短期抵押銀行存款		1,532.0	578.1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29(d)	(1,421.6)	(1,480.6)
已付短期借款之利息		(13.2)	(31.1)
已付股息		(2,232.5)	(2,666.6)
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3,332.3)	(3,44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淨額		(401.4)	604.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7.4	1,752.6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956.0	2,357.4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及向其他零售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2018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公司法(2018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自2019年10月10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沒有實體持有本公司50%以上的股權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控制方。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載列於下文並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作出的詮釋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之修訂

集團已於2023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附註ii)－會計政策之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附註i)－單一交易產生的有關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之修訂(續)

附註：

(i) 單一交易產生的有關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後，已更改其會計政策並追溯應用至於2022年3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其導致於初始及後續確認時，就以總額計算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而本集團此前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作為一個整體入賬，因此相關資產及負債的暫時差額乃按淨額基準評估。

採納後，本集團就導致與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租賃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按總額基準確認以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然而，為於資產負債表中呈報，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持續抵銷，故對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無影響。

	於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3月1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688.3	854.9
使用權資產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606.2	774.9

對本集團於最早呈報期間的業績及保留溢利亦無影響。

(ii) 會計政策之披露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之披露」，其於2023年3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生效，以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作出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公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公告已增加指引及範例。於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但影響該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之披露。

採納該準則之其他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若干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2024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之租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2024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²⁾ 於2025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確定。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後續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更替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呈報期間計入損益。

折舊按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0至40年
租賃裝修	1至3年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租賃的會計處理—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含有一項租賃。本集團就其身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惟不含延期選擇權的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在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租賃付款按租期以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租賃負債乃按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初步計量，並使用租賃內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集團使用所在國家特有的增量借款利率、合約期限及貨幣。此外，本集團在計算增量借款利率時會考慮其近期借款以及具有類似特徵的工具的公開可用數據。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租賃優惠；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承租人預期應付金額；及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付款(倘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並合理地確定行使該等選擇權)。

租賃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透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變動，用於釐定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或重新評估行使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後，租賃負債予以重新計量。相關使用權資產則作出相應調整。

使用權資產包括初步計量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初步直接成本(如有)及恢復成本，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租期與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按附註2.2.4所述計入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

可變租賃付款若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則在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時不予計入。相關付款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時所在期間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租賃開支」內。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相當於所轉讓代價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淨額的權益的公允價值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企業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各獲分配商譽之各單元或單元組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察商譽之最低層實體層面。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商譽。

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如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為開支，且不得在之後撥回。

(b) 已收購分銷及特許權合約

於企業合併時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最初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初步確認金額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攤銷按直線法計算，將所獲分銷及特許權合約的成本按彼等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分。

(c) 其他無形資產

除商譽及收購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外的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倘在企業合併時購入，則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基準在其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電子競技牌照及合約於彼等介乎3至1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2.2.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減值，請參閱附註2.2.3(a)。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尚不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但須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其他非金融資產是否需要減值。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使用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现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存貨

存貨(指待售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向供應商採購的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2.2.6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地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相關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及不產生等額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採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因此可使用暫時差額而確認。

對於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時間的外國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和稅基之間且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

(c) 抵銷

當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僱員福利

(a) 短期義務

工資及薪金的義務，包括非貨幣性福利，預計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全部結清，直至報告期末，就僱員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負債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當前僱員福利責任。

僱員之年假乃於僱員應享有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已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直至結算日止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會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若干可供所有相關僱員享受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一般以向政府成立的計劃或信託管理基金支付款項之方式運作。

界定供款計劃指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作出供款之退休金計劃。倘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就本期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列作開支，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

(c) 應享花紅

支付花紅的預計成本，於因僱員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將於12個月內償付，並按償付時預期須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2.2.8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可收取補貼，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貼。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於利用該等補貼補償該等成本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收入及收益確認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

銷售貨品收益在產品控制權已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且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當產品交付到指定地點，存貨陳舊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以及由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上述所有準則均已達成時，交付方告完成。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在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時確認；本集團透過電子商務平台向終端客戶及批發商銷售貨品的收益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銷售收益根據合約中指定的價格確認，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於按組合層面銷售時利用累計經驗估計有關退貨(預期價值法)，根據過往的經驗，這相對而言並不重大。

(b) 聯營費用收入

本集團授權其他零售商根據聯營安排在本集團商業空間內經營業務。本集團於有關零售商銷售貨品時確認聯營費用收入。本集團代表有關零售商收取零售客戶的聯營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其後根據相關聯營安排的條款扣除佣金收入後將所得款項轉予零售商。聯營費用收入於相關聯營商銷售商品時資產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c)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2.2.10 股息分派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在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2.3.1 附屬公司

(a)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之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權力指示該實體的活動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內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內單獨列示。

(i) 企業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企業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關於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企業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已有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任何於被收購實體之非控股權益，該權益乃按公允價值或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份額計量。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 企業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超出的為：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用的貼現率乃該實體的遞增借貸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可從獨立財務機構獲得同類借貸的利率。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為其公允價值，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

(ii)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價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入賬。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ii)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留存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款項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款項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訂明／允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做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3.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載列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本集團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3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相關交易結算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本集團所有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作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3.4 金融資產

(a) 分類

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年期而定。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於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這將視乎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列賬。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4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當且僅當其管理彼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更時，集團對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買賣金融資產在交易日(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在初步確認時，集團按公允價值(如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加上購買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4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為淨額。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要求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c)。

2.3.5 租賃的會計處理—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運動綜合業務作為出租人訂立租賃協議。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合約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應將主租賃及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轉租經參考因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額按本集團於該等租賃之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予各申報期間，以反映集團就該等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回報率。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6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必須可強制執行。

2.3.7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的金額。倘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可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乃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初步確認，除非其包括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屆時其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列賬應收貿易賬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3.4(c)，而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表述，請參閱附註2.3.4(d)。

2.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可方便地轉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面臨輕微價值變動風險的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載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流動負債中的借款內。

2.3.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因發行新股而產生的直接相關新增成本，經扣除稅項後在權益中以所得款項扣除數額列賬。

2.3.10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未付款貨品及服務的負債。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未於呈報期後12個月內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1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以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在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彼等產生的期間內列作開支。

2.3.12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實施一項忠誠度計劃，其中零售客戶在購買後可累積獎勵積分，使彼等有權在未來用獎勵積分兌換禮品及現金折扣，這給予會員重大權利，使本集團須承擔獨立的履約責任。交易價格在計及預期的兌換可能性後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分攤至產品及獎勵積分。來自獎勵積分的收入在其獲兌換時確認。本集團會確認合約負債，直至獎勵積分獲兌換。來自預期不會兌換的積分的收入按客戶行使權利的模式比例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須承擔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受本集團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政策所規管。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非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面對多種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港元」)有關。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按需要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兌換港元的外匯風險，從而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由於本集團各實體並無以與其功能貨幣不同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港元外匯波動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未呈列關於外匯風險的敏感性分析。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涉及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現金、抵押銀行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詳情已分別在附註23、附註26及附註16(b)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資產及負債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銀行現金按浮動利率列賬，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本集團的所有抵押銀行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按固定利率列賬，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2024年2月29日，任何潛在的利率變動影響預計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未對利率風險進行敏感性分析。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現金、抵押銀行存款及租賃按金的賬面值與本集團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相若。

本集團訂有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的顧客按信貸期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顧客的信貸狀況。本集團於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一般可於發票日起30天內收回，而對批發客戶銷售及透過電子商務平台的銷售額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之內。本集團通常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

按攤銷成本列帳之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起出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相似風險特徵對應收貿易款項進行分組，並在集體和個別基準上就彼等收回的可能性進行評估。

就有關的應收貿易賬款，對於有客觀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或還款可能性很低，會對個別客戶評估而作減值撥備。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內，並未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按個別基準提供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個別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財務報告日期前12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內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可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鑑於定期償還應收貿易賬款的往績記錄，董事考慮到有關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認為該等對手方違約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估為並不顯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按組合模式計提虧損撥備總額為人民幣5.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3百萬元)，並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乃釐定如下：

組合模式撥備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超過90天	總計
2024年2月29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百萬元)	1,300.9	22.2	2.5	9.1	1,334.7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	0.1%	1.1%	50.5%	0.4%
虧損撥備(人民幣百萬元)	0.5	-*	-*	4.6	5.1
2023年2月28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百萬元)	999.4	49.2	3.3	9.3	1,061.2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0.2%	3.0%	54.8%	0.6%
虧損撥備(人民幣百萬元)	1.0	0.1	0.1	5.1	6.3

^ 0-30天預期信貸虧損率低於0.1%

* 31-60天及61-90天虧損撥備少於人民幣0.1百萬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董事考慮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已持續大幅提高。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提高，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各申報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將把下列指標考慮在內：

- 內部信用評級；
- 預計將導致對手方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對手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對手方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客戶付款情況的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仍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續)

本集團向其租賃作若干零售門店的業主及其他方支付押金(即期及非即期)。本集團通過及時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適當撥備，將其信貸風險入賬。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歷史虧損資料以及對手方的任何可得財務狀況，並就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數據(例如消費價格指數(「消費價格指數」)通脹及名義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作出調整。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的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均被視為處於第一階段，且對手方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計提虧損撥備極少。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附註23所披露的銀行結餘大部分皆由位於中國的大型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認為其屬高信貸質量，且該等交易方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認為，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且預計不會因該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造成任何重大虧損。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透過充裕之已承擔信貸融資以取得可動用資金。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是為添置及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償付借款及租賃負債，以及支付購貨及經營開支。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與銀行借款(如需要)等不同組合為其收購及營運資本所需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透過充裕之已承諾信貸取得可動用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本所需。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除租賃負債外，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均於12個月內到期以合約方式結算及本集團財務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與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的賬面值相若(見下文)。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按本集團根據相關借款協議計算的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的短期借款相關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分析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本集團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的期限：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賬面值	1,988.1	2,662.1
一年內	911.9	1,211.4
一至兩年	661.3	773.9
兩至五年	588.1	887.7
五年以上	37.0	80.7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總額	2,198.3	2,953.7

3.2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按下列公允價值計量層級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觀察的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續)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近期可資比較交易，用以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人民幣45.9百萬元，為於一間非上市公司的投資，此以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採用市場法計量其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並根據近期交易價格釐定，此為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此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計量的公允價值直接關聯。

下表呈列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內第三層級項目(包括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之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3月1日	-
添置	<u>45.9</u>
於2024年2月29日	<u>45.9</u>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動作出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或獲得新的銀行借款。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穩定的資本基礎，為營運及業務發展提供長期支持。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是以短期借款減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資本總額是以「權益總額」(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加債務淨額或減現金淨額計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由於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如下槓桿比率不適用：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借款(附註26)	720.1	1,545.0
減：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82.1)</u>	<u>(3,643.4)</u>
現金淨額	<u>(1,362.0)</u>	<u>(2,098.4)</u>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各項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具有重大風險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詳述。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數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生產與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顧客口味的轉變及競爭對手在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有重大差異。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須最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是否有任何減值(附註17)。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他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管理層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及(ii)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iii)選擇最合適的評估方式，例如市場途徑、收益途徑、以及組合途徑，包括調整後的淨資產法；及(iv)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貼現。管理層所挑選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貼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變化，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所得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損益中進一步扣除或撥回減值開支。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限、殘值及折舊費用／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殘值及有關折舊／攤銷費用，有關估計是基於本集團有意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而得出。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及攤銷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撤銷或減值。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異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而實際殘值亦可能有異於估計殘值。定期檢討可能會使折舊年期及殘值以致未來期間的折舊／攤銷開支有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而確認。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之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及所得稅費用。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以及向零售商及分銷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主要經營決策者通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為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活動表現，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因此，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全部收入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6 收入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貨品	28,724.4	26,844.3
聯營費用收入	169.9	174.9
其他	38.9	54.0
	28,933.2	27,073.2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當時的貨物轉讓。

截至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沒有單一客戶交易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7 其他收入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補貼(附註)	159.3	298.1
其他	16.6	0.4
	175.9	298.5

附註：政府補貼包括已收中國各地方政府的補貼。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16,816.2	15,773.2
員工成本(附註13)	2,931.1	2,890.5
租賃開支(主要包括聯營費用開支)	2,741.8	2,001.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a))	1,166.8	1,58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484.0	609.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21.0	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沖銷(附註15)	2.7	4.9
無形資產沖銷(附註17)	0.5	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附註29(c))	0.1	(3.7)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	36.2	1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附註15)	8.6	8.3
使用權資產減值(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附註16(a))	88.1	69.8
其他稅項開支	100.2	88.5
核數師酬金	6.3	5.9
其他	1,920.2	1,870.5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之總額	26,323.8	24,9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9.9	104.0
匯兌收益	0.1	—
融資收入	120.0	104.0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7.0)	(31.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6(b))	(130.3)	(180.1)
匯兌損失	—	(1.3)
融資成本	(147.3)	(212.5)
融資成本，淨額	(27.3)	(108.5)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394.1	319.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1	3.3
—預扣稅	104.8	231.4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45.9	(68.6)
所得稅開支	547.9	485.8

所得稅開支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稅務管轄區內通行的稅率計提。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2023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於年內，除部分附屬公司享受的各種稅務優惠以外，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大多數附屬公司均須按25%(2023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在中國通行的適用稅務條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配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外國投資者是在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在滿足若干條件的情況下，適用於相關預扣稅率將從10%降至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根據綜合實體所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原因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59.2	2,322.4
按各公司所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	428.3	385.5
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0.1	0.4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項虧損	-	(0.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1	3.3
預扣稅	116.4	96.7
	547.9	485.8

附註：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15.5%(2023年：16.6%)。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的波動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的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u>2,213.0</u>	<u>1,836.6</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201,222</u>	<u>6,201,222</u>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u>35.69</u>	<u>29.62</u>

(b) 攤薄

截至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止相應年度，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示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00分(或相當於16.89港分) (2023年:人民幣13.00分(或相當於13.78港分))(附註(a, b))	992.2	806.2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或相當於5.32港分) (2023年:人民幣5.00分(或相當於5.50港分))(附註(c, d))	310.1	310.1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或相當於15.97港分) (2023年:人民幣15.00分(或相當於16.49港分))(附註(c, d))	930.2	930.2
	2,232.5	2,046.5

附註:

- (a) 於2022年10月25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00分或相當於13.78港分(合共人民幣806.2百萬元)，該股息已經派付並已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列賬為提取保留溢利。
- (b) 於2023年10月18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23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00分或相當於16.89港分(合共人民幣992.2百萬元)，該股息已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派付及反映於保留溢利。
- (c) 於2023年5月23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或相當於5.50港分(合共人民幣310.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或相當於16.49港分(合共人民幣930.2百萬元)，該股息已於2023年7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已經派付並已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列賬為提取保留溢利。
- (d) 於2024年5月22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0分或相當於5.32港分(合共人民幣310.1百萬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5.00分或相當於15.97港分(合共人民幣930.2百萬元)。該建議股息不會於財務報表內列為應付股息，但將反映於截至2025年2月28日止年度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431.8	2,415.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433.0	402.2
福利及其他開支	66.3	72.6
	2,931.1	2,890.5

(a) 中國界定供款計劃

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為中國相關僱員向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相關僱員按其每月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的8%至11%向該計劃供款，而本集團按相關收入供款10%至35%。除以上供款外，本集團毋須進一步承擔退休後福利實際付款責任。國家資助退休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提供全部退休金。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6,909	6,690
僱員	37,898	67,357
	44,807	74,047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1名董事(2023年：1名)，其薪酬已於附註14披露。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於年內其餘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花紅	37,736	67,05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62	300
	<u>37,898</u>	<u>67,357</u>

於年內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酬金範圍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	1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
10,5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1
13,000,001港元至13,500,000港元	1	—
15,000,001港元至15,500,000港元	1	—
25,500,001港元至26,000,000港元	—	1
33,000,001港元至33,500,000港元	—	1
	<u>4</u>	<u>4</u>

於年內，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23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 千元	薪金 人民幣 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 千元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 千元	其他利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首席執行官)	-	2,514	4,264	131	-	6,909
梁錦坤	-	2,191	547	16	-	2,754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 ⁽¹⁾	-	-	-	-	-	-
盛放	-	-	-	-	-	-
胡曉玲	-	-	-	-	-	-
翁婉菁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	300	-	-	-	-	300
華彬	300	-	-	-	-	300
黃偉德	300	-	-	-	-	300
	900	4,705	4,811	147	-	10,563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首席執行官)	-	2,450	4,117	123	-	6,690
梁錦坤	-	2,086	521	16	-	2,623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	-	-	-	-	-	-
盛放	-	-	-	-	-	-
胡曉玲	-	-	-	-	-	-
翁婉菁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	300	-	-	-	-	300
華彬	300	-	-	-	-	300
黃偉德	300	-	-	-	-	300
	900	4,536	4,638	139	-	10,213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附註：

⁽¹⁾ 已退任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21日起生效。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3年：零)。

(b) 董事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

於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2023年：零)。

(c) 就獲得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年內，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應付第三方任何代價(2023年：零)。

(d) 有關以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以董事或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除上述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百萬元	傢俬、 固定裝置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2年3月1日	3,020.4	290.5	41.9	3,352.8
添置	319.3	28.3	0.5	348.1
出售	–	(8.3)	(1.0)	(9.3)
沖銷	(328.6)	(16.5)	(1.6)	(346.7)
	<u>3,011.1</u>	<u>294.0</u>	<u>39.8</u>	<u>3,344.9</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3,011.1	294.0	39.8	3,344.9
添置	376.7	25.5	1.1	403.3
出售	–	(12.2)	(8.5)	(20.7)
沖銷	(147.8)	(14.4)	(0.5)	(162.7)
	<u>3,240.0</u>	<u>292.9</u>	<u>31.9</u>	<u>3,564.8</u>
於2024年2月29日	3,240.0	292.9	31.9	3,56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2年3月1日	2,138.5	175.0	30.2	2,343.7
出售	–	(6.7)	(0.9)	(7.6)
沖銷	(327.0)	(13.3)	(1.5)	(341.8)
折舊	568.0	36.9	4.2	609.1
減值損虧	7.9	0.4	–	8.3
	<u>2,387.4</u>	<u>192.3</u>	<u>32.0</u>	<u>2,611.7</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2,387.4	192.3	32.0	2,611.7
出售	–	(10.6)	(7.6)	(18.2)
沖銷	(147.3)	(12.2)	(0.5)	(160.0)
折舊	446.2	34.4	3.4	484.0
減值損虧	8.6	–	–	8.6
	<u>2,694.9</u>	<u>203.9</u>	<u>27.3</u>	<u>2,926.1</u>
於2024年2月29日	2,694.9	203.9	27.3	2,926.1
賬面淨值				
於2023年2月28日	623.7	101.7	7.8	733.2
	<u>623.7</u>	<u>101.7</u>	<u>7.8</u>	<u>733.2</u>
於2024年2月29日	545.1	89.0	4.6	638.7
	<u>545.1</u>	<u>89.0</u>	<u>4.6</u>	<u>638.7</u>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7.8	582.4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2	26.7
	484.0	609.1

16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2,424.6	3,099.7
租賃合約生效	919.6	1,224.5
折舊(附註8)	(1,166.8)	(1,581.9)
終止及重新計量	(267.9)	(247.9)
減值(附註8)	(88.1)	(69.8)
於2月29/28日	1,821.4	2,424.6

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對各類零售門店及其他物業的使用擁有控制權。租賃安排以個體基準進行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及一至十五年的租賃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39.8	1,54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0	32.3
	<u>1,166.8</u>	<u>1,581.9</u>

於本年度，使用權資產減值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項下扣除。

部分物業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包含可變租賃付款條款，該付款條款與租賃門店產生的銷售掛鉤。可變付款條款用於將租賃付款與門店現金流量掛鉤並降低固定成本。

本集團的租賃開支(見附註8)主要用於可變租賃付款；與短期租約相關的開支而言微不足道(另見下文附註(c))。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含了一些涉及固定付款加可變付款的租賃安排，而其中的可變付款部分通常就金額而言不重要。本集團預期此模式將於未來幾年保持穩定不變。可變租賃付款乃取決於銷售，並因而取決於未來幾年的整體經濟發展。使用可變付款條款的總體財務影響為銷售額較高的商店會產生較高的租賃成本。考慮到未來數年銷售的預期發展，可變租賃付款預期於未來數年將繼續分佔門店銷售的類似比例。

本集團有若干數目的物業租賃涉及延續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就管理本集團業務經營所用的資產上有助盡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大部份持有的延續及終止租賃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並非由其出租人行使。在斷定期時，管理層會考慮能創造經濟獎勵的所有事實及情況，以行使延續租賃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只有租賃可合理確定將予延續(或不終止)時，租期方包含延續租賃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

(b) 租賃負債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2,662.1	3,056.4
租賃合約生效	919.6	1,224.5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9)	130.3	180.1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1,421.6)	(1,480.6)
終止及重新計量	(302.3)	(318.3)
	<u>1,988.1</u>	<u>2,662.1</u>
於2月29/28日		

16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不遲於1年	890.0	1,180.7
非流動：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1,070.3	1,427.8
5年後	27.8	53.6
	<u>1,098.1</u>	<u>1,481.4</u>
	<u>1,988.1</u>	<u>2,662.1</u>

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主要由於租賃終止，人民幣302.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18.3百萬元)的租賃負債予以終止確認。本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已在附註9中披露。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包括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人民幣1,421.6百萬元的租賃負債付款(2023年：人民幣1,480.6百萬元)、及就金額而言對集團不重要的短期租賃付款，但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就可變租賃付款而言，幾乎所有此等可變租賃付款與實行聯營安排下百貨公司零售店相關，根據聯營安排，百貨公司從零售客戶收取銷售收入，並在扣除相關可變租賃付款後將淨收入匯予本集團，因此，不存在與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的直接現金流出。

(c) 短期租賃及尚未開始租賃

於2024年2月29日，短期租賃之未來租賃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90.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42.0百萬元)。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已承租但尚未開始的租賃相對而言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

	商譽	分銷及 特許權合約	電子競技 牌照及合約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2年3月1日	1,002.4	249.0	148.9	23.2	1,423.5
添置	–	–	1.6	5.5	7.1
沖銷	–	–	(47.4)	–	(47.4)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1,002.4	249.0	103.1	28.7	1,383.2
添置	–	–	3.0	1.4	4.4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3.1	–	–	–	3.1
沖銷	–	–	(0.5)	(0.6)	(1.1)
於2024年2月29日	1,005.5	249.0	105.6	29.5	1,389.6
累計攤銷					
於2022年3月1日	–	249.0	72.7	8.9	330.6
年內攤銷	–	–	18.1	6.6	24.7
沖銷	–	–	(45.5)	–	(45.5)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	249.0	45.3	15.5	309.8
年內攤銷	–	–	15.8	5.2	21.0
沖銷	–	–	(0.5)	(0.1)	(0.6)
於2024年2月29日	–	249.0	60.6	20.6	330.2
賬面淨值					
於2023年2月28日	1,002.4	–	57.8	13.2	1,073.4
於2024年2月29日	1,005.5	–	45.0	8.9	1,059.4

於年內，攤銷開支為人民幣21.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4.7百萬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管理層已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商譽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之間的較高金額釐定。

本集團商譽產生自收購運動鞋服業務。其產生自己收購的市場份額以及與本集團業務合併預期將產生的規模經濟，因此，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整體為本集團。

17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由管理層經參考本公司上市股份的市場價進行估計。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資產淨值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的賬面值且出現重大空間。

1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	209.6	234.2
資本開支預付款項	5.3	15.1
	<u>214.9</u>	<u>249.3</u>
流動		
租賃按金	269.9	271.0
可收回增值稅	191.5	134.3
採購預付款項	146.9	324.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5.3	406.1
	<u>863.6</u>	<u>1,135.7</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可收回性是參考收款人的信貸狀況評估，且由於初步確認以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視為最低。

19 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		
年初	-	-
添置	45.9	-
年末	<u>45.9</u>	<u>-</u>

本集團的非上市投資指於若干私人實體的可贖回優先股之投資，且其主要於中國經營時尚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負債法項下暫時差額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

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660.0	845.1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455.4)	(60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04.6	2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704.4)	(843.6)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455.4	606.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49.0)	(237.4)

遞延所得稅資產抵銷前之變動如下：

	存貨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3月1日	82.1	133.1	854.9	9.8	1,079.9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18.1	(84.3)	(166.6)	(2.0)	(234.8)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100.2	48.8	688.3	7.8	845.1
扣除自損益(附註10)	(7.2)	(17.9)	(159.8)	(0.2)	(185.1)
於2024年2月29日	93.0	30.9	528.5	7.6	660.0

2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抵銷前之變動如下：

	未分配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3月1日	372.1	774.9	1,147.0
扣除自損益(附註10)	(134.7)	(168.7)	(303.4)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237.4	606.2	843.6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11.6	(150.8)	(139.2)
於2024年2月29日	249.0	455.4	704.4

於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除了未變現溢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期末存貨減值虧損預計可於12個月內收回，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主要預計於12個月以後收回或結清。

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須有可能通過日後應課稅溢利確認相關稅項利益。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有待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4.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3.1百萬元)。所有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均將於五年內到期。

於2024年2月29日，有關上述未確認稅項虧損的潛在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4.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1百萬元)。

21 存貨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待售商品	6,455.2	6,382.5
減：減值虧損撥備	(171.4)	(135.2)
	6,283.8	6,247.3

存貨成本人民幣16,816.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773.2百萬元)及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36.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8百萬元)已計入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應收貿易賬款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34.7	1,061.2
虧損撥備	(5.1)	(6.3)
	<u>1,329.6</u>	<u>1,054.9</u>

本集團透過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及透過電子商務平台的銷售額通常分別可於發票日期起30日及15日內收回。於2024年2月29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1,300.9	999.4
31至60天	22.2	49.2
61至90天	2.5	3.3
超過90天	9.1	9.3
	<u>1,334.7</u>	<u>1,061.2</u>
虧損撥備	(5.1)	(6.3)
	<u>1,329.6</u>	<u>1,054.9</u>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	6.3	7.8
虧損撥備減少	(1.2)	(1.5)
年末	<u>5.1</u>	<u>6.3</u>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詳述於附註3.1(c)。

23 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抵押銀行存款(附註a, b)	126.1	1,2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6.0	2,357.4
	2,082.1	3,643.4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765.6	2,253.6
港元	1,316.5	1,389.6
美元	-	0.2
	2,082.1	3,643.4

附註：

- (a) 於2024年2月29日，銀行存款人民幣126.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86.0百萬元)乃就短期借款人民幣420.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45.0百萬元)(附註26)而抵押予銀行。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加權平均年利率2.0%(2023年：1.6%)計息。該等存款的帳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b) 於2023年2月28日，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乃就銀行信貸融資人民幣1,000.0百萬元而抵押予銀行，本集團概無使用該信貸融資。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年利率3.7%計息。該等存款的帳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將中國存置的人民幣計值結餘轉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授予的一般信貸期通常在0至60天的範圍。於2024年2月29日，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386.8	990.3
31至60天	0.2	0.6
超過60天	0.1	0.1
	387.1	991.0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性質，因此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25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應計工資、薪金、獎金及員工福利	378.4	325.5
增值稅、營業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86.0	112.5
客戶按金	157.7	14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1.8	364.4
合約負債(附註)	223.7	241.0
	1,087.6	1,191.5

附註：合約負債指分配至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截至報告期末尚未達成。本集團預期，分配至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時確認為自營銷售及聯營銷售所得款項。基本上所有截至2024年2月29日及2023年2月28日止年度初的合約負債已於各自的財務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因集團通常於一年或以內交付貨品以履行相關合約負債的剩餘履約責任。本集團已選擇實用的權宜之計，以致毋須披露該等類型合約的剩餘履約責任。

26 短期借款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a))	300.0	—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b))	420.1	1,545.0
	<u>720.1</u>	<u>1,545.0</u>

附註：

- (a)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年利率為2.75%。本集團短期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b) 於2024年2月29日，借款人民幣420.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45.0百萬元)由短期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26.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86.0百萬元)提供擔保，詳情參見附註23。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年利率為1.3%(2023年：1.6%)。

27 股本

	普通股數量	普通股面值
法定：		
於2022年3月1日、2023年2月28日、 2023年3月1日及2024年2月29日	20,000,000,000	港元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3月1日、2023年2月28日、 2023年3月1日及2024年2月29日	6,201,222,024	港元6,2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3月1日	21,186.5	(18,437.6)	(9.2)	771.8	3,511.5
匯兌差額	-	-	82.1	-	82.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8.5	8.5
股息	(1,860.4)	-	-	-	(1,860.4)
	<u>19,326.1</u>	<u>(18,437.6)</u>	<u>72.9</u>	<u>780.3</u>	<u>1,741.7</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19,326.1	(18,437.6)	72.9	780.3	1,741.7
匯兌差額	-	-	34.8	-	34.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28.4	28.4
	<u>19,326.1</u>	<u>(18,437.6)</u>	<u>107.7</u>	<u>808.7</u>	<u>1,804.9</u>
於2024年2月29日	19,326.1	(18,437.6)	107.7	808.7	1,804.9

附註：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2018年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之視作代價之間的差額。其亦包括本公司上市後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重組所產生的合併儲備，其指緊接重組之前，在對銷公司間投資(如有)後，本公司為重組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允價值超過附屬公司轉撥給本公司的股本價值的部分。資本儲備亦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其他出資。

(c)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可分配且該等資金的轉撥由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決定。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附註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59.2	2,322.4
就下列項目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484.0	60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1,166.8	1,581.9
無形資產攤銷	17	21.0	2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9(c)	0.1	(3.7)
沖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7	4.9
沖銷無形資產	17	0.5	1.9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22	(1.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5	8.6	8.3
使用權資產減值	16(a)	88.1	69.8
存貨減值	21	36.2	15.8
利息收入	9	(119.9)	(104.0)
利息開支	9	147.3	211.2
其他		2.9	17.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		4,596.3	4,758.3
營運資金變動：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4.6	60.7
存貨(增加)／減少		(72.7)	423.1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273.5)	50.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67.2	336.8
應付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603.8)	26.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減少		(108.7)	(414.5)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3,729.4	5,24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分析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添置：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3.3	348.1
無形資產	4.4	7.1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8)	0.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	1.2
	<u>396.9</u>	<u>357.0</u>

(c)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2.5	1.7
出售(虧損)/收益	(0.1)	3.7
出售所得款項	<u>2.4</u>	<u>5.4</u>

(d)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3月1日	518.2	3,056.4
非現金變動	2.8	1,086.3
現金流量	<u>1,024.0</u>	<u>(1,480.6)</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1,545.0	2,662.1
非現金變動	-	747.6
現金流量	<u>(824.9)</u>	<u>(1,421.6)</u>
於2024年2月29日	<u>720.1</u>	<u>1,988.1</u>

30 未來最低應收租賃付款

於2024年2月29日，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不遲於1年	19.0	23.3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3.1	1.6
	<u>22.1</u>	<u>24.9</u>

31 關聯方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示的關聯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的概要：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 控制的公司之交易(附註(a))		
— 已付物流服務費	385.8	359.6
— 與租賃協議相關的付款	23.6	21.7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附註(b))	15.5	14.8

附註：

- (a) 由於百麗國際為本公司主要股東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及智者創業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本公司的董事認定其為本公司的關聯方。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于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盛放先生以及胡曉玲女士均為聯營公司的董事。

與關聯公司的交易乃基於相關訂約方之間相互協定的條款履行。

- (b)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在作出營運及財務決定方面擔任重要角色的董事及若干行政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	
	2月29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0.3	0.5
於附屬公司權益	19,504.1	18,846.5
	<u>19,504.4</u>	<u>18,847.0</u>
流動資產		
預付款	1.0	0.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89.3	88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6	5.7
	<u>990.9</u>	<u>892.4</u>
資產總值	<u>20,495.3</u>	<u>19,739.4</u>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應計費用	0.9	2.5
	<u>0.9</u>	<u>2.5</u>
負債總值	<u>0.9</u>	<u>2.5</u>
資產淨值	<u>20,494.4</u>	<u>19,736.9</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其他儲備(附註)	19,479.4	18,631.9
保留溢利(附註)	1,015.0	1,105.0
	<u>20,494.4</u>	<u>19,736.9</u>
權益總值	<u>20,494.4</u>	<u>19,736.9</u>

32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3月1日	21,186.5	(2,664.8)	482.1	19,003.8
年內利潤	–	–	1,429.1	1,429.1
股息(附註12)	(1,860.4)	–	(806.2)	(2,666.6)
匯兌差異	–	1,970.6	–	1,970.6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3月1日	19,326.1	(694.2)	1,105.0	19,736.9
年內利潤	–	–	2,142.5	2,142.5
股息(附註12)	–	–	(2,232.5)	(2,232.5)
匯兌差異	–	847.5	–	847.5
於2024年2月29日	19,326.1	153.3	1,015.0	20,494.4

33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9日 2024年	於 2月28日 2023年
直接持有：					
滔搏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普通股，0.10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間接持有：					
佳滿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Synergy Eagl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豐邦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2股已發行普通 股，10,000,002港元	投資控股及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明成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奮發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香港富裕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 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9日 2024年	於 2月28日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聯中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陝西滔搏體育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4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成都市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4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雲南立銳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20,75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百朗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北京崇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青島傳承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3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天津十力崇德運動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領聘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河南頤和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滔搏商貿(沈陽)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33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9日 2024年	於 2月28日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湖北競速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貴州滔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河南智華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北京滔捷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重慶市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石家莊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7,277,1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山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37,118,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廣西百朗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30,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湖南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9日 2024年	於 2月28日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雲盛海宏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	60,000,000港元	提供信息技術服務	100%	100%
廈門永朗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運動服飾(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大連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黑龍江省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吉林省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上海山系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7,000,000元	媒體傳播及市場營銷	55%	-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全外資企業。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營運地點為香港。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營運地點為中國。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2月29日 止年度 2024年	2月28日 止年度 2023年	截至		2月29日 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 止年度 2022年	2月28日 止年度 2021年	
經營業績：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8,933.2	27,073.2	31,876.5	36,009.0	33,690.2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2,080.8	11,284.2	13,824.4	14,681.1	14,187.5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786.5	2,430.9	3,430.1	3,989.4	3,30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213.0	1,836.6	2,446.5	2,770.1	2,303.4
資產及負債：						
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百萬元	2,082.1	3,643.4	2,752.6	2,228.8	6,418.6
短期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720.1	1,545.0	518.2	1,337.2	2,400.0
資產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14,544.0	16,820.7	17,796.3	17,706.4	22,035.2
負債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4,693.6	6,987.1	7,214.8	8,000.6	11,492.2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9,850.4	9,833.6	10,581.5	9,705.8	10,543.0
重要財務指標：						
毛利率	%	41.8	41.7	43.4	40.8	42.1
經營利潤率	%	9.6	9.0	10.8	11.1	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6	6.8	7.7	7.7	6.8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35.69	29.62	39.45	44.67	40.88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5.1	14.6	18.8	18.6	21.8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5.0	22.2	13.9	13.3	16.4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36.1	149.5	130.4	110.0	120.0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3.2	2.3	2.3	1.9	1.7